

五十年内不造三峡高坝

Moratorium on the Dam Project

谢定裕

历时两年，由水电部负责组织的三峡工程的论证已经结束。据报纸报道，论证的领导小组将于今年春天向国务院三峡工程审查小组提交一份可行性报告。论证的详细内容似乎没有公开发表，至少在海外没有见到。海外关心中国发展的人士却广泛的对这一工程的巨大影响表示忧虑。

面对如此复杂的、牵涉到国家命脉的巨大工程计划，要就上千科技人员历时两年写成的，有各种不同意见的技术报告，来作宏观的决策，绝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分析到最后，决策的依据也只有执其大端。在这“执其大端”的基础上，我们虽未见到最新的详尽的论证报告，根据我们以前对这一工程计划的了解，也还是可以作些判断的。我们的结论是：五十年内不造三峡高坝。下面谈一谈这一结论的根据。

首先，我们要指出，三峡工程的规模及影响是无与伦比的。这绝不是一个局部地区的单纯工程计划。因此论证的命题必须从全中国的大局着眼，而且其利弊也必须与其他所有可行的工程计划比较，才有意义。但这次论证显然不是这样从大处着眼；其他可行计划，如在上游、支流造坝等等，因为没有充分调查，也没有得到合理的比较。所以这一论证是有严重的片面性及局限性的。

工程利小弊大

以工程本身而言，三峡高坝所涉及的一些突出问题，大体上看，可说是利益有限，而弊甚大。现简论如下：

一、防洪。专家们一致同意三峡工程并不能解决长江的洪灾。以武汉地区而言，以前几次大水灾之造成，主要是由于三峡以下的长江支流的洪水。三峡工程建成以后，即使在运行理想的情形下，也只能减少部分洪灾。当务之急还应是加固加高两岸堤防，做好水土保持工作，然后再逐步在上游支流造坝。这些年来，因为水电部门一心一意要造三峡高坝，在其他防洪设施方面，相对地是忽略了。

二、发电。在1986年于纽约举行的长江三峡工程学术讨论会上，哈佛大学的罗杰斯教授在缺乏资料的情形下，作了非常有利于工程效益的估计，仍认为“仅凭发电，航运，防洪效益，难以证明工程是经济合理的”。主要原因在于投资大，收效期迟。相对而言，火力发电的效益可以高得多。

三、移民。一百多万人的迁移，又是一个空前巨大的问题。据报道，过去建造一些大水库的移民问题，经过二十多年，有些项目还有高达三分之一的移民迄今未有妥善的安置。水电部门的领导，如果真要表示负责，应该先设法解决已拖了二十多年的老问题。

四、环境生态。对于环境生态的保护，美国的发展是比

较先进完善的。因为美国的技术与资金都可能参与三峡工程，美国的环保人士，在国会作证时，曾要求美国垦务局依据美国环境保护法例，对三峡高坝的影响，向中国作出报告。现在要在美国境内建造高坝，很难通过过环境保护的严格要求。可以想象，以三峡高坝之规模，且又建在人口密集的国家心脏地带，是更难通过先进的环保要求的。美国政府为了保护美国投资者的利益，就以美国法律不能延伸到中国为理由，拒绝了这一要求。环保的声音在中国是非常非常微弱的。但是环境破坏的恶果，中国人民却是无法逃避的。伤害到的不仅是这一代人，还会是以后好几代的子孙。

五、国防。三峡高坝一旦毁坏，后果不堪想像。许多人想到的是原子弹的破坏，其实如果发生核子战争，人类面临毁灭危机，已可不必计较这添加的灾难。真正值得忧虑的是局部的小战争。有三峡高坝这一“头顶上的水盆”，任何三流国家，都可敲诈中国。因为可以预见，小型的威力强大的炸弹一定会日新月异的发展出来。甚至一些恐怖分子也可用炸毁高坝来威胁中国。用放水来解除威胁，不但缓不济急，也会造成巨大的经济损失。

上面所举只是一些大端。另外还可再稍提一些项目。在地质方面，西陵峡的经常大规模滑坡，明示着附近地质的不稳定。在泥沙方面，今日长江的浑黄，连普通人都可明白这方面情况的急剧恶化。而在经济投资方面，太乐观的低估也显示了论证当局为主见所蔽，急于求成，不肯从事客观分析的偏颇。

结 语

几十年来，三峡工程是否上马的问题一直悬而未决，使得三峡一带的建设，始终无法作比较长远的规划，严重影响的这一地区的经济发展。这对三峡地区的人民是很不公平的。这也是为什么我们建议现在就宣布：五十年内不造三峡高坝。这样，三峡地区的经济建设，就可开始合理发展起来。

五十年后，相信那时候长江的支流与上游一定已建成一些水库，水土保持工作一定也使长江的水文状态稳定下来。新的工程技术的发展，新的能源的开发，新的价值观念的建立，都可使大家对三峡工程的必要性及三峡工程的可行性有更成熟的理解。那时，这一代有抱负，有主见的领导人物也早已退出世界的舞台。相信我们的子孙一定会作出合理的决策。

本文作者谢定裕(D. Y. Hsieh)系美国布朗大学应用数学系教授。